

宁夏回族自治区 医疗保障局文件

宁医保办发〔2020〕42号

关于印发《自治区医疗保障局法治政府建设 专项督察反馈问题的整改方案》的通知

局各处（室）、中心

现将《自治区医疗保障局法治政府建设专项督察反馈问题的整改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落实，并于10月15日前将整改落实情况报局办公室。

联系人：刘伟，联系电话：5166012。

（此件公开发布）



自治区医疗保障局法治政府建设专项督察 反馈问题的整改方案

根据《关于做好营造法治化营商环境保护民营企业发展专项督察“回头看”和法治政府建设专项督察问题整改工作的通知》（宁法办发〔2020〕15号）精神，结合我局实际，特制定如下整改方案。

一、整改目标

从全面依法治国和贯彻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的战略高度，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深刻认识开展法治政府建设整改工作对于推动我局法治建设、促进依法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极端重要性。对于督察中发现的共性问题，进一步梳理，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强化责任担当，逐项研究、认领整改，确保整改工作务实、整改过程扎实、整改结果真实，如期全面完成自治区医疗保障局法治建设阶段性目标任务。

二、整改措施和责任分工

针对督察发现的共性问题，我局结合工作实际对照自查，认领并重点整改以下问题。

1. 法治观念树立还不够牢固。

整改措施：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和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抓好领导干部这个“关键少数”，进一步完善落实学法用法制度，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论述列入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内容，每年不少于4次。认真实施普法规划，推动“谁执法谁

普法”责任制的落实，组织局机关干部积极开展、参与法治培训活动，切实提高运用法治思维、法治方式解决问题的能力。

牵头处室：局办公室、机关党委

责任处室：各处（室）、中心

完成时限：即知即改，长期坚持

2. 研究部署解决法治政府建设重大问题存在不够系统、全面。

整改措施：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充分发挥党组在推进法治建设过程中的核心作用，定期听取、研究局机关有关法治建设的重大问题，建立推进法治建设的机制，在每年第一季度制定法治政府建设的计划和任务，明确责任处室和工作进度，总结法治政府建设成效。严格落实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制度，进一步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创新实践。

牵头处室：局办公室

责任处室：各处（室）、中心

完成时限：即知即改，长期坚持

3. 落实依法决策程序不规范。

整改措施：贯彻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严格执行《自治区医疗保障局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科学制定并动态调整《自治区医疗保障局重大行政决策目录》，落实重大行政决策专家咨询、听证、风险评估等法定程序规则，执行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加强对决策事项的督查督办，健全并实施重大决策终身责任追究制度及责任倒查机制。

牵头处室:局办公室

责任处室:各处(室)、中心

完成时限:即知即改,长期坚持

4. 合法性审查不够严谨细致。

整改措施:进一步健全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机制,严格合法性审查,提升合法性审查效能。广泛邀请法律顾问参与合法性审查、论证和风险评估等事项,充分发挥专业队伍的积极作用。

牵头处室:局办公室

责任处室:各处(室)、中心

完成时限:即知即改,长期坚持

5. 推进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力度不够。

整改措施:加强推进自治区医疗保障局行政执法公示、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三项制度”的工作力度,准确全面公开行政执法主体、人员、权限、依据、程序和救济渠道。规范调查取证、告知、听证、回避、送达等制度,细化自由裁量权标准,实施“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模式,有效推进执法标准化建设,提升执法能力和水平。

牵头处室:局办公室、基金监管处

责任处室:各处(室)、中心

完成时限:即知即改,长期坚持

6. 执法规范化水平不高,执法追责机制有待健全完善。

整改措施:依据《宁夏回族自治区行政程序规定》,规范案源管理、调查取证,行政处罚告知、处罚决定各环节行政执法行为。进一步梳理执法依据,分解执法职权,明确执法责任,建

立健全常态化的执法责任追究机制。加强执法监督力度，促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不断提高行政执法水平。

牵头处室:局办公室、基金监管处

责任处室:各处(室)、中心

完成时限:即知即改,长期坚持

7. 执法人员存在人岗不适、力量薄弱、保障不足等问题。

整改措施:加强完善行政执法队伍管理、培训、考试等制度,不断提升专业性较强领域执法人员素质和水平。加大行政执法经费投入,将信息化平台建设、执法设备采购纳入财政预算。加强信息技术支撑,充分运用行政执法监督信息库,提升行政执法智能化水平。

牵头处室:局办公室、机关党委(人事处)、基金监管处

责任处室:各处(室)、中心

完成时限:即知即改,长期坚持

8. 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发程序不规范。

整改措施:严格落实《宁夏医疗保障局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和备案管理办法》,重要的行政规范性文件要严格执行评估论证、公开征求意见、合法性审核、集体审议决定、向社会公开发布等程序,实施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和文本动态化管理,不断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确保医保政策规范性文件的合法合规

牵头处室:局办公室

责任处室:各处(室)、中心

完成时限:即知即改,长期坚持

9. 审核报备意识还不强

整改措施:健全行政规范性文件备案监督制度,做到有件必备、有备必审、有错必纠,避免“红头文件”损害群众利益和政府公信力。健全行政规范性文件动态清理工作机制,对凡是不符合上位法规定、“放管服”改革决策以及机构改革要求不一致、不衔接的文件,坚决予以修订、废止,做到应废则废、应改尽改。

牵头处室:局办公室

责任处室:各处(室)、中心

完成时限:即知即改,长期坚持

三、工作要求

(一)提高政治站位。充分认识加快法治政府建设的重要意义以及督查反馈问题的严肃性,高度重视、迅速行动、扎实推进,确保高效完成整改任务。

(二)强化问题整改。根据任务安排,细化量化推进计划,明确具体措施、责任人,完成时限,压实工作责任,确保整改工作落实到位。

(三)报送整改进度。要指定专人负责,按照《整改方案》中的责任分工,逐项汇总并报送整改情况。

报送:自治区党委依法治区办。

宁夏回族自治区医疗保障局办公室

2020年8月11日印发
